

# 內政部 110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   |    |
|---|----|
| 一、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系統建置與維護案因疫情影響而多次流標，致影響後續換發作業等時程，允宜加強與相關機關連繫協調擬妥配套措施，俾確保資訊安全及發揮計畫成效-----  | 1  |
| 二、110 年度起辦理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允宜持續開發增加民眾可運用之服務項目，以提高民眾使用意願及計畫成效-----                               | 4  |
| 三、110 年起辦理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允宜持續擴增並加強產學界參與 TGOS 平台，以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                           | 6  |
| 四、辦理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發生時程延後及系統運作異常情形，且近日亦發生多次戶政系統當機事件，允宜強化相關計畫之緊密配合，並妥善控管各計畫進度，以利戶役政業務之順利推動----- | 9  |
| 五、110 年起推動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允宜依財務計畫覈實編列歲入，並彙整各方需求及現有圖資資源，以建立完整海域圖資，帶動產業加值效益-----                | 12 |
| 六、無人載具高精地圖實證運用計畫允宜扣合產業需求，並加強與相關部會之溝通協力合作，以提供產業發展助益-----                                       | 14 |
| 七、基本地形圖未於法定期限內更新，允宜妥善控管適時更新，俾提升圖資時效性及可用性-----   | 15 |
| 八、辦理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允宜參酌實際執行情形，酌予提高補助地方政府之目標筆數，俾加速建構正確地籍圖資-----                              | 17 |
| 九、辦理殯葬設施改善計畫部分案件核定數與執行數存有落差，或有案件撤案及執行延宕，允宜持續督促地方政府強化進度控管-----                                 | 19 |

## 內政部110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內政部 110 年度預算案編列歲入 11 億 5,148 萬元，較 109 年度預算數增加 10 億 1,749 萬 8 千元(增幅 759.43%)，主要係因本年度編列臺南市和順寮農場區段徵收案之土地處分收入 10 億元<sup>1</sup>所致；歲出 47 億 267 萬 8 千元，較 109 年度預算數增加 5 億 6,631 萬 6 千元(增幅 13.69%)。謹就 110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一、**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系統建置與維護案因疫情影響而多次流標，致影響後續換發作業等時程，允宜加強與相關機關連繫協調擬妥配套措施，俾確保資訊安全及發揮計畫成效**

為迎向智慧政府時代，並使全民一同邁向智慧政府創新服務紀元，內政部爰規劃辦理數位身分識別證(New eID)，110 年度「戶政業務-數位身分識別證(New eID)-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編列所需經費 8 億 6,796 萬元。經查：

(一)**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擬調整期程**

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27 日第 3632 次會議，國家發展委員會發表「智慧政府發展藍圖」揭示數位身分識別證為智慧政府基礎架構，會議決議各部會合作推動智慧政府，優先完成「全面換發數位身分識別證」及「建立具安全且可信賴之資料交換機制（政府骨幹網路，T-Road」等基礎架構，內政部爰擬具「數位身分識別證（New eID）-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108 年 6 月間經行政院核定。該計畫擬規劃將國民身分證與自然人憑證結合，取代目前使用近 15 年之紙本國民身分證，成為智慧政府藍圖所稱之數位身分識別證（以下簡稱 New eID）。預計將

---

<sup>1</sup>和順寮農場區段徵收案係為取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20 公頃興建用地而來，由內政部與臺南市政府合作開發，於 93 年開發完成後，便開始進行區內剩餘可建築土地標售作業，110 年度編列土地處分收入 10 億元。

有八大功能，包括虛實世界身分識別、一卡多功、數位簽章、保護隱私、資訊自主、智慧政府基礎建設、提升防偽以及帶動創新應用及產業發展等功能<sup>2</sup>。

數位身分識別證(New eID)-新一代國民身分證換發計畫原訂於 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計 2 年 6 個月進行全面換發工作，惟因相關設備及材料須自國外進口，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原定自 108 年 1 月起至 112 年 3 月、總期程 4 年 3 個月，擬調整為 108 年 1 月起至 112 年 12 月、總期程 5 年，業於 109 年 5 月 19 日將修訂後計畫函報行政院審議中，截至 109 年 10 月 13 日止尚未核定。

## **(二)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系統建置與維護案因疫情影響而多次流標，影響後續換發作業**

該計畫總經費 48 億 9,285 萬元，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分別編列預算 4 億 1,250 萬 5 千元及 8 億 6,796 萬元，111 年度及 112 年度預計經費需求各為 22 億 2,646 萬 5 千元及 13 億 8,592 萬元。109 年度編列之 4 億 1,250 萬 5 千元預算，因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系統建置與維護案歷經 4 次流標，另中央印製廠承作 New eID 印製案之製卡設備及材料因相關設備產地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設備交貨期程須延長，影響廠商投標意願，終至 109 年 6 月 15 日始完成決標簽約，故截至 7 月底執行數 4,315 萬 1 千元，執行率僅 10.46%。

由於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系統建置與維護案多次流標，導致該計畫期程擬由 4 年 3 個月調整延長為 5 年，其中 108 年度為規劃階段；109 年度為建置階段，擬於 110 年

---

<sup>2</sup>數位身分識別證八大功能摘自 108 年 5 月 16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8 次會議，內政部「數位身分證功能、經費等進行專題報告」。

度進行小規模試行半年，選定部分縣市，由民眾自願申請 New eID，並辦理賞金獵人競賽，開放民間測試，完善資安整備工作；再於 110 年度下半年至 112 年度啟動全面換證作業，換發對象為國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矯正機關收容人除外)約 2,359 萬人。

**(三)允宜適時調整後續換發作業時程，並與相關機關連繫協調擬妥配套措施，俾確保資訊安全及發揮計畫成效**

New eID 換發過程須透過戶政事務所辦理換證相關作業，由直轄市、縣(市)政府統籌規劃所轄戶政事務所人力運用、督導戶政事務所配合辦理換證作業等，亟需協調中央與地方配合辦理。另依據 New eID 之基礎架構，係以 New eID 串連政府所有服務，透過政府骨幹網路(T-Road)，憑證支援包括健保與社福、育兒津貼、通信傳播、就學與教學、貿易與產業、國民年金、生前契約、車駕籍資料、交通監理、護照簽證、公投連署、防災資料、工商登記、不動產交易、稅務與通關及勞保等服務，勢必將增加各相關單位及外界之資訊使用介面，故為降低資安疑慮，並發揮預定成效，允宜加強與相關機關連繫協調擬妥配套措施。

綜上，內政部規劃擬以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串連整合政府服務功能，以達到創新智慧服務及簡政便民等成效，惟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導致「新一代國民身分識別證(New eID)系統建置與維護案」多次流標，影響換發作業等時程。鑑於 New eID 擬連結政府多項服務，且亦須各地方政府、戶政事務所等配合辦理後續換發作業，允宜加強與相關機關連繫協調擬妥配套措施，俾確保資訊安全及發揮計畫成效。

## 二、110 年度起辦理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允宜持續開發增加民眾可運用之服務項目，以提高民眾使用意願及計畫成效

內政部 110 年度於「內政資訊業務」計畫下編列「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所需經費 5,578 萬元。經查：

### (一)配合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內政部辦理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

內政部自電子簽章法於 90 年 11 月 14 日公布後，為辦理自然人憑證相關發證及應用推廣業務、規劃辦理核發自然人憑證相關作業，陸續辦理自然人憑證發證計畫(91-96 年)、自然人憑證發證及應用推廣計畫(97-100 年)、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推廣計畫(101-105 年)及內政多元憑證創新計畫(106-109 年)。

現因內政多元憑證創新計畫將於 109 年度屆期，鑑於電子化政府及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計畫需求，將配合行政院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賡續進行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110-114 年)，主要辦理之項目包含多元憑證識別行動化跨域應用、推動 AI 智慧型自動化客服、內容傳遞網路 CDN 連結、建置多元身分識別平台，並結合區塊鏈技術強化身分認證服務，另將視未來量子電腦衝擊研究下一代後量子密碼學，配套研析 115 年起憑證是否改用 ECC 演算法(Elliptic Curve Cryptography, 橢圓曲線加密演算法)簽發以延長憑證效期可行性等之相關規劃作業。

### (二)允宜持續開發增加民眾可運用之服務項目，以提高民眾使用意願及計畫成效

自然人憑證實施迄今已 10 餘年，截至 109 年 7 月底累計發卡數 494 萬 4,978 張，自然人憑證到期張數 500 萬 8,119 張，

續卡張數 189 萬 6,379 張。截至 109 年 7 月底自然人憑證之應用系統共 732 項，包括公務應用及民眾使用之服務項目應用系統各有 441 項及 291 項，其中民眾使用之服務項目應用系統，係民眾可使用於申辦或查詢之各類服務，與民眾生活便利性息息相關。據近年來自然人憑證使用概況可悉，民眾使用之應用系統項目由 99 年度之 163 項，逐年提高至 105 年度達 275 項，其後年度增加之項目較少，106 年度至 109 年 7 月底服務項目各為 276 項、276 項、286 項及 291 項。因此，反映在民眾之使用人次上，99 年度民眾使用人次 1,045 萬餘人次，持續增加至 105 年度最高達 6,611 萬餘人次，106 年度降為 3,928 萬餘人次。而 107 年 7 月 20 日起自然人憑證用戶身分確認服務系統，增加行動寬頻業務經營者於網路申辦之用戶身分確認應用，因而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人次回升至 5,378 萬餘人次及 7,726 萬餘人次，109 年截至 7 月底則為 3,060 萬餘人次(詳表 1)<sup>3</sup>，是以，民眾使用意願大致與可應用服務項目之多寡，是否帶來生活便利性有關。

是以，110 年度起辦理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擬實現身分多元識別機制，在政府及民間跨域整合服務及打造多元協作環境上，提供必要基礎建設，為使民眾透過自然人憑證增加應用廣度及深度，而獲致多元便民服務管道，以符合智慧化政府需求，允宜持續開發增加民眾可運用之服務項目，以提高民眾之使用意願及計畫成效。

綜上，內政部辦理自然人憑證相關計畫已 10 餘年，110 年起配合行政院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賡續進行自然人憑證創新應用服務計畫，期可強化自然人憑證便民服務、提供多元便民

---

<sup>3</sup>部分原因係因 105 年起健保卡即可申報個人綜合所得稅之影響。

服務管道及增加應用廣度及深度，鑑於民眾使用自然人憑證之意願大致與可應用服務項目之多寡、是否簡化相關流程並具便利性等因素息息相關，故為提高民眾使用意願及發揮計畫成效，允宜持續開發增加民眾可運用之服務項目。

表 1 自然人憑證使用概況表

單位：項；人次

| 年 度 | 自然人憑證之<br>應用系統數量 |          |     | 使用人次       |            |             |
|-----|------------------|----------|-----|------------|------------|-------------|
|     | 公務<br>應用         | 民眾<br>使用 | 合 計 | 公務使用       | 民眾使用       | 合 計         |
| 99  | 153              | 163      | 316 | 9,882,434  | 10,453,986 | 20,336,420  |
| 100 | 170              | 174      | 344 | 12,115,962 | 23,879,366 | 35,995,328  |
| 101 | 257              | 177      | 434 | 33,929,621 | 24,375,599 | 58,305,220  |
| 102 | 349              | 188      | 537 | 43,588,492 | 32,500,967 | 76,089,459  |
| 103 | 370              | 221      | 591 | 50,329,920 | 37,201,360 | 87,531,280  |
| 104 | 393              | 233      | 626 | 27,416,660 | 46,499,314 | 73,915,974  |
| 105 | 397              | 275      | 672 | 72,036,182 | 66,118,856 | 138,155,038 |
| 106 | 402              | 276      | 678 | 63,848,109 | 39,287,420 | 103,135,529 |
| 107 | 408              | 276      | 684 | 86,845,529 | 53,780,819 | 140,626,348 |
| 108 | 436              | 286      | 722 | 63,355,114 | 77,265,312 | 140,620,426 |
| 109 | 441              | 291      | 732 | 25,979,236 | 30,604,963 | 56,584,199  |

說 明：109 年為截至 7 月底之資料。

資料來源：內政部。

### 三、110 年起辦理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允宜持續擴增並加強產學界參與 TGOS 平台，以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

內政部因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105-109 年)於 109 年度屆期，爰 110 年度「內政資訊業務-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編列 5,720 萬元，賡續辦理內政地理圖資 3D 資訊化業務。經查：

#### (一)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接續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

內政部為落實智慧國土計畫範疇，前推動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105-109 年)，以達到政府底圖標準化促進服務共用、整合

跨部會業務領域應用需求、建立標準化國家底圖服務、擴大推廣落實共用、強化相關基礎服務自主供應及保障應用服務持續作業能力等目標。現為接續發展建立管理制度與流通標準，使地理資訊透過專業體系維管並跨域開放整合應用，可支援政府決策，提供便民服務，並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爰配合行政院服務型智慧政府 2.0 推動計畫，辦理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110-114 年)，以整合政府多種 3D 資料之資訊化計畫，並達成深化 GIS 圖資管理及開放、發展 GIS 決策模式、擴大應用及建置 3D 基礎圖資資料庫等目的。

## **(二)允宜持續擴增並加強產學界參與 TGOS 平台，以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

為落實智慧國土計畫，內政部於 95 年起即辦理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95 年度至 104 年度），於 95 年度起規劃建置地理資訊圖資雲服務平台(以下簡稱 TGOS 平台)，並於內政圖資整合應用計畫(105 年-109 年)持續擴充 TGOS 平台，110 年起推動內政地理資訊 3D 化推動計畫，亦將深化整合政府多種 3D 資料之資訊化，並擴充跨域開放整合應用。

TGOS 平台定位為全國地理空間資料及網路服務搜尋取用、瀏覽查詢與加值媒合之入口，主要使用者包括官方單位、企業及民間組織、教育單位、加值商與一般大眾，可提供大眾與各機關最完整全國地理資料與網路服務單一查詢窗口、可介接全國網路地圖服務及提供資料與網路服務供應者之線上審核與供應機制，故 TGOS 平台為跨域開放整合應用之重要平台介面，擴充其參與對象，有利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

截至 109 年 7 月底止，TGOS 平台累計彙整 3,256 筆詮釋資料，惟據該平台於 98 年 6 月上線至 109 年 7 月底已完成參與加

盟及提供增值服務之節點共 81 個，中央機關、地方政府、學術單位及民間單位(含產業界)各為 50 個(61.73%)、4 個(4.94%)、3 個(3.70%)、24 個(29.63%)，多以中央機關為主，且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截至 7 月底僅各增加 3 個及 2 個節點(詳表 1)，允宜持續擴增並加強產學界參與地理資訊圖資雲服務平台，以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

表 1 TGOS 平台參與加盟及提供增值服務之節點數概況表

單位：個

| 年度  | 中央機關 | 地方政府 | 學術單位 | 民間單位<br>(含產業界) | 合計 |
|-----|------|------|------|----------------|----|
| 98  | 6    | 2    | 3    | 4              | 15 |
| 99  | 5    | 2    | 0    | 1              | 8  |
| 100 | 7    | 0    | 0    | 1              | 8  |
| 101 | 7    | 0    | 0    | 1              | 8  |
| 102 | 4    | 0    | 0    | 6              | 10 |
| 103 | 2    | 0    | 0    | 1              | 3  |
| 104 | 2    | 0    | 0    | 0              | 2  |
| 105 | 1    | 0    | 0    | 0              | 1  |
| 106 | 10   | 0    | 0    | 2              | 12 |
| 107 | 1    | 0    | 0    | 8              | 9  |
| 108 | 3    | 0    | 0    | 0              | 3  |
| 109 | 2    | 0    | 0    | 0              | 2  |
| 合計  | 50   | 4    | 3    | 24             | 81 |

資料來源：內政部。109 年度為截至 7 月底之資料。

綜上，為提供全國地理空間資料及網路服務搜尋取用、瀏覽查詢與增值媒合，內政部業建置並持續擴充 TGOS 平台，並藉由擴充 TGOS 平台之參與對象，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惟該平台截至 109 年 7 月底已完成參與加盟及提供增值服務之節點共 81 個，參與者以中央機關占多數，共 50 個、占比 61.73%，允宜持續擴增並加強產學界參與，以提高圖資跨域整合運用效益。

**四、辦理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發生時程延後及系統運作異常情形，且近日亦發生多次戶政系統當機事件，允宜強化相關計畫之緊密配合，並妥善控管各計畫進度，以利戶役政業務之順利推動**

為維護戶役政資訊連結、運用管理，內政部 110 年度於「戶政業務-戶役政資訊作業及管理」編列 1 億 2,455 萬 7 千元。經查：

**(一)進行中之戶役政資訊系統相關計畫**

為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戶役政業務電子化服務，內政部爰於該部單位預算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編列預算，進行戶役政資訊系統及資安強化相關計畫，惟因計畫間具有關聯性，須仰賴該等計畫之密切配合，始能達成預定成效，進行中之計畫簡述如下：

- 1. 戶役政資訊作業及管理計畫(內政部單位預算)：**為辦理戶役政資訊系統運作管理、跨機關資訊流通、強化資通安全機制、提升系統效能及運作維護等業務，內政部辦理戶役政資訊作業及管理計畫，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各編列 1 億 4,766 萬 8 千元及 1 億 2,455 萬 7 千元。
- 2. 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內政部單位預算)：**為強化資安，並提供民眾更便捷服務，爰推動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該計畫係採集中式架構建置機房，以達資源集中共享並強化資安管理；另將建置多項創新便民服務應用軟體，使民眾可 24 小時透過網路或行動裝置申辦各項戶籍登記案件。該計畫期程 106 年至 108 年，106 年度預算 7,467 萬元係由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支應，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內政部續編列預算 2 億 5,392 萬 9 千元、2 億 2,493 萬 1 千元，以辦理創新便民服務應用軟體開發、戶役政資訊系統應用軟

體調整、雲端資料中心之軟硬體資源池建置及導入雲端資安管理機制等工作。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汰換戶役政及地政之基層資訊設備(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鑒於地方政府經費有限，資訊系統難以更新，致部分電腦或作業系統已無原廠維護或更新，潛藏資安防護風險，爰行政院資通安全處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數位建設下提報「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由中央各主管機關汰換地方戶政、役政、地政、稅務、衛教、社政及基層公所超過年限之資訊設備，為此，內政部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第 1 期及第 2 期特別預算各編列 3 億 4,965 萬元(107 年度)及 1 億元(108 年度、109 年度各 5,000 萬元)。

4. **內政部資料中心設置整體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內政部擬建構符合環保效能之綠能雲端資料中心，爰進行「內政部資料中心設置整體計畫」，規劃建置臺中備援資料中心、擴充臺北資料中心伺服器主機儲存系統等相關設備，並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及第 2 期特別預算之「數位建設-推動資安基礎建設」中編列「建構公教體系綠能雲端資料中心-內政部資料中心設置整體計畫」1 億元(107 年度)、3 億 8,000 萬元(108 年度、109 年度各 1 億 9,000 萬元)。

(二)辦理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發生時程延後及系統運作異常，且近日亦發生多次戶政系統當機事件

內政部於辦理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時，因護照跨機關一站式服務涉及與外交領事局之介面，因外交部領事局囿於年度經費及人力問題，故延至 109 年 3 月完成建置。另原訂擬於 108 年 9 月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移至內政部資料中心及

系統平台作業，受內政部資料中心設置整體計畫規劃辦理雲端資料中心機房建置期程延遲等因素影響，未能如期執行，為此，內政部將計畫期程（106年至108年）延長至109年9月底，業經行政院於109年8月間核定<sup>4</sup>。

此外，109年6月28日辦理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之資料移轉，惟於隔日6月29日上線即發生系統作業及網站瀏覽異常等情事(詳表1)，且近日亦發生多次戶政系統當機事件，雖已排除，惟已影響戶役政之線上服務作業及民眾瀏覽資訊之便利性。

表1 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之資料移轉上線異常狀況表

| 事件經過  | 處理過程                      | 檢討改善措施  |
|---|---------------------------|---|
| 中央戶役政資訊系統於109年6月28日移轉，6月29日上線，是日上午8時即發生系統無法登入、作業無法存檔等異常情形 | 經當日緊急搶修，於當時13時30分後陸續恢復正常。 | 1. 經當日測試，當使用者不經軟體負載平衡機制直接連線伺服器時，並無異常情形，爰將系統架構改為不使用軟體負載平衡機制，改以手動方式分配使用者連線。<br>2. 另為減少系統負擔及強化系統效能，針對明細戶籍資料查詢、戶籍謄本核發、出生登記、兵籍資料查詢、役男交接名冊處理等作業進行程式重新檢視與調整。 |
| 戶政司全球資訊網於109年6月29日上午10時50分發生網站瀏覽異常                        | 經緊急搶修，於17時恢復正常。           | 進行相關應用程式與資源調整，包括調整應用服務主機與資料庫主機之中央處理器（CPU）數量，搬移調整調整日誌資料庫以提高存取效能，檢討增加部分資料庫之索引等。   |

資料來源：內政部。

### (三)允宜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及資安強化相關計畫之緊密配合，並妥善控管各計畫進度

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攸關民眾之戶籍、國籍及役政相關申辦及查詢等業務，除維持系統運作無礙，尚須與地方戶政

<sup>4</sup>摘述自108年度決算書之重大績效報告表。

系統保持暢通連線，始可適時提供民眾所需服務。目前進行中戶役政資訊系統及資安強化相關計畫互有關連性，個別計畫延遲將影響戶役政資訊系統之運作效率及資安強化機制，是以，允宜強化計畫間之緊密配合，並妥善控管各計畫進度，以利戶役政業務之正常推動。

綜上，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攸關民眾之戶籍、國籍及役政相關申辦及查詢等業務，惟內政部於辦理戶役政綠色便民及資安強化計畫時，因其他計畫之進度落後，而造成時程延後，且發生資料移轉上線之系統運作異常等情事，另近日亦發生多次戶政系統當機事件，為避免日後發生類似狀況，允宜強化戶役政資訊系統及資安強化相關計畫之緊密配合，並妥善控管各計畫進度，以利戶役政業務之正常推動，並提供民眾優質便捷服務。

## **五、110年起推動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允宜依財務計畫覈實編列歲入，並彙整各方需求及現有圖資資源，以建立完整海域圖資，帶動產業加值效益**

內政部110年度之「測量及方域-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編列1億4,030萬元。經查：

### **(一)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內容**

為整合建置全國性海域基礎資料，強化圖資整合加值應用效益，內政部自104年至109年執行我國海域調查與圖資整合發展計畫，並於110年起接續推動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計畫期程110年至115年、總經費13億3,500萬元，主要辦理海域測繪與島礁管理、電子航行圖測製與維運、三維海圖研發與系統建置、海域圖資應用與測繪創新、海洋法政與海域劃界研析、海事技術交流與成果推廣等工作，以達成推動

我國海域空間資訊發展、發揮圖資產業應用效益，並實踐智慧化航運之政策目標。

## (二)允宜依財務計畫覈實編列歲入

據該計畫書所載：「以目前電子航行圖發行銷售幅數及收入推估，預計每年圖資供應服務收益約 1,500 萬元，計畫執行 6 年期間總收益約 9,000 萬元。後續將視國家 3D 海域底圖發布、圖磚式海圖及行動載具開發、產業增值應用等工作項目辦理情形，訂定圖資流通供應收費標準，提升海域圖資附加價值及收入。」<sup>5</sup>是以，依其財務計畫，將產生各項圖資運用之收入，允宜覈實編列歲入。

## (三)允宜盤點彙整各方需求及現有圖資資源，以建立完整海域圖資，帶動產業增值效益

該計畫擬建置或增值運用之各項海域圖資，是否能達到預期將可建置國家三維海域底圖、整合部會海域測繪成果及開發海域圖資多元服務等效益，除內政部主責之海域測繪外，尚須符合科技部、國防部、經濟部、農委會、臺灣中油公司、臺灣電力公司及國內學研機構及產業界之需求，始能發揮後續運用效益，允宜盤點彙整各方需求及現有圖資資源，以建立完整海域圖資，帶動產業增值效益。

綜上，內政部於 110 年起推動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依其財務計畫將產生各項圖資運用之收入，允宜覈實編列歲入。另為建立我國海域基礎資料，深化海域空間資訊增值應用與產業多元發展，允宜彙整各方需求及現有圖資資源，以建立完整海域圖資，帶動產業增值效益。

---

<sup>5</sup>引述自行政院 109 年 5 月核定之海域測繪與多維圖資應用發展計畫書第 73 頁。

## **六、無人載具高精地圖實證運用計畫允宜扣合產業需求，並加強與相關部會之溝通協力合作，以提供產業發展助益**

內政部 110 年度之「測量及方域-無人載具高精地圖實證運用計畫」編列 3,600 萬元。經查：

### **(一)無人載具高精地圖實證運用計畫概述**

鑑於以人工智慧結合移動載具之無人載具（結合車輛、航空器、船舶等無人駕駛之交通運輸工具）已不斷推陳出新，無人載具科技已是國際間重視之發展項目，並逐漸建構產業鏈。我國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條例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公布施行，期透過立法鼓勵國內產業投入無人載具創新應用，並建構友善、安全及創新發展之法規。

為協助我國無人載具相關科技應用之發展，爰由相關部會共同辦理無人載具科技實證運行推動計畫，其中經濟部及科技部主責協助技術研發；而科技部及內政部負責無人載具測試等場域環境布建；經濟部則主政法規調適之工作，冀以各部會之合作，以帶動國內發展無人載具技術供應鏈體系。為此，內政部推動無人載具高精地圖實證運用計畫(109-112 年)，進行高精地圖資料採集、產製、檢核及品質管控，並提供圖資運用諮詢服務，以推動無人載具科技高精地圖發展與應用。

### **(二)允宜扣合產業需求，並加強與相關部會之溝通協力合作，以提供產業發展助益**

無人載具科技興起已是科技時代發展趨勢，須透過鏈結載具、半導體、資訊通訊系統、感測器、軟體及陸、海、空硬體設備等國內業者等共同投入產業鏈，方可建立技術供應鏈體系。我國雖已通過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條例，惟仍須相關部會密切合作，始可促進無人載具科技發展，其中內政部辦理無

人載具科技實證運行計畫時，須配合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案源計畫通過情形，測製提供基礎版實證場域高精地圖路段，並提供實證場域高精地圖維護，及使用諮詢服務。

然內政部於執行 109 年度無人載具高精地圖實證運用計畫 3,759 萬 3 千元之預算時，因經濟部審查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案通過時程較晚，致施測作業時程延後，故截至 109 年 7 月底執行數 360 萬 7 千元，執行率僅 9.59%。雖經內政部說明：「於申請通過案源確定後，已儘速完成受託測製廠商採購程序及測製區選定作業，並依照測製契約時程規劃，刻正辦理實證場域測製作業，預期將於 109 年底完成計畫目標及款項撥付作業，提升預算執行率」，惟為協助發展國內無人載具產業，並進而成為全球無人載具系統關鍵產業鏈之一環，允宜扣合產業需求，並加強與相關部會之溝通協力合作，以提供產業界所需之高精地圖資料等相關服務。

綜上，無人載具產業範圍涵蓋陸、海、空等領域，故無人載具科技實證運行計畫涉及跨部會事務，內政部並配合辦理推動無人載具科技高精地圖發展與應用計畫。惟 109 年度執行時因經濟部審查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案源計畫通過時程較晚，而有施測作業時程延後情形，故為協助產業發展，允宜扣合產業需求，並加強與相關部會之溝通協力合作，以提供產業界所需之高精地圖資料等相關服務。

## 七、基本地形圖未於法定期限內更新，允宜妥善控管適時更新，俾提升圖資時效性及可用性

內政部 110 年度「土地測量-國家底圖空間資料基礎建設計畫」2 億 3,313 萬 1 千元，以辦理智慧國土測繪資料整合流通、臺灣通

用電子地圖更新維護、基本地形圖修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三維國家底圖建置及更新、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及基本測量等工作。經查：

#### (一)基本地形圖仍未達法定更新進度，允宜適時更新

依國土測繪法第 2 條<sup>6</sup>、第 3 條第 13 款<sup>7</sup>及第 25 條第 1 項<sup>8</sup>之規定，內政部應定期發行全國行政區域圖、基本地形圖及海圖，其中基本地形圖包括主要地貌、地物及基本地理資料；復依國土測繪法施行細則第 9 條第 2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依本法第 25 條第 1 項規定發行基本地形圖，以每 5 年 1 次為原則。」準此，內政部依法應定期發行基本地形圖，並以每 5 年更新 1 次為原則。

#### (二)基本地形圖仍未達法定更新進度，允宜適時更新

基本地形圖為國土資訊系統之核心及共用性資料，屬高度共用之基本底圖，為國土規劃、國土保育、防救災、經濟建設等所需基礎資料，內容為國土基本狀態之描述，包括主要地貌、地物及基本地理資料，為目前最完整之全國性基本底圖<sup>9</sup>，近年來政府推動新市鎮開發、工業區闢建、農市地重劃及交通、水利等各項重大建設，因而導致地表變化甚大。惟據內政部統計，預計 109 年底將有五千分之一(1,055 幅)、兩萬五千分之一(16 幅)、五萬分之一(20 幅)及十萬分之一(5 幅)地形圖，合計達 1,778 幅基本地形圖，逾 5 年未更新(詳表 1)，雖 110 年度預計

<sup>6</sup>國土測繪法第 2 條：「本法所稱主管機關：在中央為內政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

<sup>7</sup>國土測繪法第 3 條：「本法用詞定義如下：...。十三、基本地形圖：指依中央主管機關所定基本比例尺測繪之地形圖，包括主要地貌、地物及基本地理資料。...。」

<sup>8</sup>國土測繪法第 25 條第 1 項：「中央主管機關應定期發行全國行政區域圖、基本地形圖及海圖。」

<sup>9</sup>參考引述自國土繪測中心有關基本地形圖介紹之資料，網址：<https://www.nlsc.gov.tw/Home/MakePage/120?level=120>。

更新 805 幅，惟仍未能達法定更新進度，為使基本地形圖之圖資資料較符與地面實況，允宜注意適時更新。

綜上，基本地形圖為國土資訊系統之核心及廣泛共用之基本底圖，為國土規劃等所需基礎資料，因而定有法定更新期限，惟 109 年底預計有 1,096 幅基本地形圖未能於時限內辦理更新，允宜妥善控管適時更新，以提升圖資時效性及可用性，俾提供正確優質圖資供外界參考應用。

表 1 109 年底逾 5 年未更新之基本地形圖資統計表 單位：幅

| 圖資種類       | 規定更新年限 | 逾期更新年份及數量    |      | 待更新圖幅數量 |
|------------|--------|--------------|------|---------|
|            |        | 更新年份         | 圖幅數量 |         |
| 五千分之一基本地形圖 | 5 年    | 99 年(逾 9 年)  | 585  | 1,055   |
|            |        | 100 年(逾 8 年) | 131  |         |
|            |        | 101 年(逾 7 年) | 196  |         |
|            |        | 102 年(逾 6 年) | 143  |         |
| 兩萬五千分之一地形圖 | 5 年    | 100 年(逾 7 年) | 13   | 16      |
|            |        | 102 年(逾 6 年) | 3    |         |
| 五萬分之一地形圖   | 5 年    | 100 年(逾 7 年) | 18   | 20      |
|            |        | 102 年(逾 6 年) | 2    |         |
| 十萬分之一地形圖   | 5 年    | 100 年(逾 9 年) | 4    | 5       |
|            |        | 100 年(逾 7 年) | 1    |         |
| 合計         |        |              |      | 1,096   |

說明：已將 109 年度進行更新中之圖幅數量納入。

資料來源：內政部。

#### 八、辦理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允宜參酌實際執行情形，酌予提高補助地方政府之目標筆數，俾加速建構正確地籍圖資

內政部 110 年度於「土地測量」計畫下編列「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以下簡稱第 2 期計畫)第 3 年度所需經費 2 億 2,260 萬元。經查：

##### (一)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概況

臺灣於日據時期測繪之地籍圖，仍有部分繼續沿用於地籍

管理，其精確度已不符合現今應用需求，為釐整地籍，政府自 45 年度起辦理地籍圖修正測量計畫、62 年度起試辦地籍圖重測計畫、65 年度先後實施臺灣地區地籍圖重測 3 期 13 年計畫<sup>10</sup>、臺灣省地籍圖重測 78 年度計畫、臺灣省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79-94 年)、地籍圖重測計畫(95-103 年，分 2 期辦理，第 1 期 4 年，第 2 期 5 年)等。

近年則辦理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分 2 期辦理，第 1 期由 104 至 107 年度(以下簡稱第 1 期計畫)，第 2 期由 108 至 111 年度(以下簡稱第 2 期計畫)。第 1 期計畫結束後尚待辦理重測土地筆數為 241 萬餘筆，其中 125 萬餘筆土地歸類為亟待重測土地。經參考現況及第 1 期計畫實施情況後，預計將有 61 萬 8,125 筆亟待重測土地納入第 2 期計畫<sup>11</sup>(詳表 1)。

表 1 第 1 期計畫結束後尚待辦理重測土地概況表

單位：筆

| 辦理方式        |              | 日據時期<br>測繪 | 45 至 61 年度<br>修測 | 合計        |
|-------------|--------------|------------|------------------|-----------|
| 亟待重<br>測土地  | 納入第 2 期計畫辦理  | 523,750    | 94,375           | 618,125   |
|             | 未納入第 2 期計畫辦理 | 511,244    | 126,000          | 637,244   |
|             | 小計           | 1,034,994  | 220,375          | 1,255,369 |
| 非亟待重<br>測土地 | 另規劃方案辦理      | 1,157,457  | 0                | 1,157,457 |
| 尚待重測土地合計    |              | 2,192,451  | 220,375          | 2,412,826 |

資料來源：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書第 2 至 3 頁。

## (二)為提高地籍圖重測之成效，允宜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執行情形，酌予提高補助地方政府之目標筆數

精確之地籍圖資為政府進行國土規劃及公共建設之核心基

<sup>10</sup>自 65 年度至 77 年度止，分 3 期，第 1 期 5 年，第 2 期及第 3 期各 4 年，共 13 年。

<sup>11</sup>參考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第 2 期計畫書，108 年度擬辦理 15 萬 6,250 筆、109 年度擬辦理 15 萬 5,625 筆、110 年度擬辦理 15 萬 3,125 筆及 111 年度擬辦理 15 萬 3,125 筆地籍圖重測。

礎資料，鑑於納入第 2 期計畫辦理重測者，多屬地籍圖破損程度及圖簿不符較為嚴重，土地複丈頻率較高之圖資狀況，因此，亟待透過精準之重測，以建構正確地籍圖資。而本案除國土繪測中心自行辦理約 2 萬 7 千筆至 3 萬筆之地籍圖重測外，尚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

觀察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執行情形可知，各年度地方政府實際執行地籍圖重測之筆數均超過補助之目標筆數，104 年度至 108 年度各超過 1 萬 6,320 筆(15.87%)、1 萬 3,216 筆(14.00%)、1 萬 3,796 筆(14.32%)、1 萬 184 筆(10.46%)及 1 萬 2,576 筆(12.78%)(詳表 2)，允宜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執行情形，酌予提高補助地方政府之目標筆數，以加速建構正確地籍圖資。

表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執行情形表

| 項目  | 目標筆數<br>(A) | 實際筆數<br>(B) | 差異筆數<br>(C)=(B)-(A) | 差異筆數／目標<br>筆數 (C/A*100%) |
|-----|-------------|-------------|---------------------|--------------------------|
| 104 | 102,847     | 119,167     | 16,320              | 15.87%                   |
| 105 | 94,409      | 107,625     | 13,216              | 14.00%                   |
| 106 | 96,338      | 110,134     | 13,796              | 14.32%                   |
| 107 | 97,390      | 107,574     | 10,184              | 10.46%                   |
| 108 | 98,429      | 111,005     | 12,576              | 12.78%                   |

資料來源：內政部。

綜上，精確之地籍圖資為政府進行國土規劃及公共建設之核心基礎資料，依各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地籍圖重測之情形，其實際執行地籍圖重測之筆數均超過補助之目標筆數，允宜參酌以往年度實際執行情形，酌予提高補助地方政府之目標筆數，俾加速建構正確地籍圖資，提高地籍圖重測之成效。

#### 九、辦理殯葬設施改善計畫部分案件核定數與執行數存有落差，或有案件撤案及執行延宕，允宜持續督促地方政府強化進度控管

內政部 110 年度於「民政業務」計畫下「殯葬管理」分支計

畫，編列「原住民及花東離島地區殯葬設施改善計畫」（以下簡稱殯葬設施改善計畫）第 4 年經費 1 億 9,940 萬元(107 年度至 109 年度已編列 5 億 776 萬 9 千元)，以補助原住民鄉(鎮、市、區)、花東及離島地區殯葬設施之改善。經查：

#### (一)殯葬設施改善計畫內容

依行政院 106 年 3 月間核定之殯葬設施改善計畫書所載，內政部 105 年底調查發現，臺灣地區 30 個山地原住民鄉(區)轄內 387 處公墓中高達 315 處使用面積已逾 80%，其中更有 64 處已滿葬，而 25 個平地原住民鄉(鎮、市、區)之原住民仍多採用傳統土葬習俗，為解決墓地需求並加強引導原住民葬俗革新，爰自 107 年度起推動殯葬設施改善計畫(107-110 年)，107 年度至 109 年度已編列 5 億 776 萬 9 千元，110 年度續編經費 1 億 9,940 萬元。

#### (二)部分案件預算數與執行數存有落差，或有案件撤案及執行延宕，允宜持續督促地方政府強化進度控管

該計畫 107 年度至 109 年度截至 7 月底預算執行率各為 92.9%、75.75%及 21.67% (詳表 1)。據內政部提供之 108 年度之辦理情形可悉，因南投縣法治武界、互助中原、發祥瑞岩 3 處公墓案及臺東縣台坂村台坂公墓前置作業案等案之預算數與執行數存有落差；或有屏東縣佳義部落公墓前置作業案，因部分原住民抗爭，影響工程進行，爰撤案改由鄉公所自籌經費辦理；另內獅村內獅公墓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因配合其他機關辦理聯外道路作業延誤，致執行進度延宕(詳表 2)，故 108 年度預算執行率僅 75.75%。鑑於 109 年度截至 7 月底預算執行率僅 21.67%，待執行預算數 1 億 4,199 萬 6 千元，相關工程仍待積極推動，允宜持續督促各地方政府強化案件審核及進度控管。

綜上，為解決墓地需求並加強引導原住民葬俗革新，爰推動殯葬設施改善計畫，惟 108 年度部分案件預算數與執行數存有落差，或有案件撤案及執行延宕，且 109 年度截至 7 月底尚有未執行預算數 1 億 4,199 萬 6 千元仍待積極推動，允宜持續督促各地方政府強化案件審核及進度控管，以發揮計畫成效。

**表 1 殯葬設施改善計畫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年度  | 預算數     | 決算數     | 執行率(%) |
|-----|---------|---------|--------|
| 107 | 155,200 | 144,188 | 92.90  |
| 108 | 171,295 | 129,749 | 75.75  |
| 109 | 181,274 | 39,278  | 21.67  |
| 110 | 199,400 | —       | —      |

說明：109 年度決算數為截止 109 年 7 月底執行數。

資料來源：內政部。

**表 2 殯葬設施改善計畫 108 年度部分案件辦理情形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 縣市別 | 案件名稱             | 預算數    | 決算數   | 執行概況   |
|-----|------------------|--------|-------|--|
| 南投縣 | 法治村武界公墓前置作業      | 4,000  | 6,096 | 南投縣仁愛鄉公所將法治武界、互助中原、發祥瑞岩公墓 3 處公墓統一發包，已執行完畢。   |
| 南投縣 | 互助村中原公墓前置作業      | 3,000  |       |  |
| 南投縣 | 發祥村瑞岩公墓前置作業      | 5,000  |       |  |
| 臺東縣 | 台坂村台坂公墓前置作業      | 5,000  | 3,056 | 執行完畢   |
| 屏東縣 | 佳義部落公墓前置作業       | 3,000  | 0     | 因部分原住民抗爭，影響遷葬、臨時安置所及擋土牆等工程，業已撤案，改由鄉公所自籌經費辦理。 |
| 屏東縣 | 內獅村內獅公墓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 | 20,000 | 3,376 | 前置作業已執行完畢，興建工程因配合其他機關辦理聯外道路作業延誤。             |

資料來源：內政部。